附件1-18

绝热用模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5年第三季度，共抽查了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内蒙古、辽宁、吉林、上海、江苏、浙江、安徽、山东、河南、湖北、湖南、重庆、陕西、甘肃、宁夏等18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147家企业生产的147批次绝热用模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/T 10801.1-2002《绝热用模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绝热用模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产品的表观密度、压缩强度、导热系数、氧指数、燃烧分级等5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本次抽查的147批次产品全部符合标准的规定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18。